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兰州民百

编号：临

2016-035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起停牌。2016 年 3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临 2016-012），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30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6 年 4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临 2016-018），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4 月 30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2016 年 5 月 2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5 月 30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同时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临 2016-033）。在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经初步论证，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式为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主要交易对方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红楼集团有

限公司及少数自然人，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对方尚未确定；标的资产为杭州环北丝绸服装城有限公司 100%股权，标的资产具体范围尚未最终确定。

截至本公告日，拟注入资产正在进行注入前的业务梳理，各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有序地推进各项尽职调查及前期审计评估等基础工作，本次重组的具体方案细节及注入资产范围尚在进一步细化和多方论证中。

在停牌期间，本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06月01日